

屯門區議會

工商業及房屋委員會第九次會議討論文件

持續跟進屯門區內走私問題

香港海關一直採取多管齊下的執法策略打擊走私活動。透過風險評估及情報分析，海關在海陸空邊境對旅客、貨物、郵包和運輸工具進行查驗，並與本港、內地及海外相關執法部門保持緊密聯繫，加強情報交流及開展聯合行動，以嚴厲打擊各類型走私活動。根據香港法例第 60 章《進出口條例》，走私屬於嚴重罪行，輸入或輸出任何未列艙單貨物，即屬違法，一經定罪，最高可判被罰款 200 萬元及監禁七年。

海關於 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上半年於屯門區共偵破 43 宗海上走私案件，檢獲物品總值 1.81 億元，當中 111 人已被定罪。相關案件檢獲物品分類載列於下表。

屯門區海上走私案件檢獲物品分類

	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6 月	
檢獲物品類型	案件數目（宗）	佔屯門區案件的百分比
私煙	2	5%
凍肉	26	60%
一般商品 (海味、珠寶、科技物 品、個人護理用品等)	15	35%
總數	43	100%

根據《吸煙(公眾衛生)條例》(第 371 章)，香煙封包及零售盛器必須以訂明的式樣及方式展示健康忠告，焦油量及尼古丁含量。零售商如要採購香煙，應向信譽良好的供應商採購，切勿經不明或可疑的渠道採購來歷不明的香煙產品。

根據《應課稅品條例》，任何人士處理、管有、售賣或購買私煙均屬違法行為，一經定罪，最高可判罰一百萬元及監禁兩年，並留有案底。市民如發現有懷疑私煙活動，請致電海關二十四小時熱線 2545 6182，或透過舉報罪案專用電郵帳戶

(crimereport@customs.gov.hk) 舉報。

香港海關

2021 年 7 月